

濮阳濮耐高温材料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濮阳濮耐高温材料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23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，于2024年10月28日上午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了现场结合通讯会议。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5名，亲自参会监事5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志彦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经过认真讨论，采取记名投票方式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以5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濮阳濮耐高温材料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10月29日